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 **補充公告**

####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於2023年11月9日刊發的有關2023年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就2023年物業助銷服務框架協議的上市規則影響而言，有關2023年物業助銷服務框架協議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2023年物業助銷服務框架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因此，除2023年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設備安裝及維護服務框架協議及2023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外，獨立董事委員會亦將考慮2023年物業助銷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年度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就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2023年物業助銷服務框架協議進一步詳情的通函。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內容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均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3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廖傳強先生、李海鳴先生、郭曉群先生、趙建華先生、牟朝輝女士及謝斌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